

檔 號：  
保存年限：

## 中欣行股份有限公司 函



總公司地址：114-662 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 392 號 4 樓  
地址：741-44 台南市新市區環西路二段 10 號  
承辦人：陳欣雨  
電話：06-5050618#117  
傳真：06-5050616

受文者：國立中山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03 月 16 日

發文字號：欣維 (110) 字 第 0328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 中欣工程行劉志祥先生獎學金遴選辦法  
2. 中欣工程行劉志祥先生獎學金申請書

主旨：本公司為嘉勉並協助品學兼優環工相關科系學、碩、博士之學生，特設立「中欣工程行劉志祥先生獎學金」。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獎助學金自即日起開始接受申請，敬請 貴所協助公佈有關本項獎學金之申請訊息及辦法，並依本公司提供之名額及辦法遴選獲獎學生，並將學生名單、申請書與成績單或相關證明於 110 年 05 月 07 日前提報本公司憑辦，請 查照辦理。

說明：

- 一、本項獎學金授權 貴所依本公司所設置之名額及辦法自行遴選獲獎學生，以獎勵優秀學生為宗旨，不附帶任何義務。
- 二、中欣工程行劉志祥先生獎學金遴選辦法詳如附件一。
- 三、獎學金申請表範本詳如附件二，可依 貴所相關規定變更。
- 四、本公司聯絡人為水處理管理資源統合事業群工程師陳欣雨  
電話：(06)5050618#117，E-mail：b2353647@gmail.com.tw  
地址：(74144) 臺南市新市區環西路二段 10 號

正本：國立中山大學

副本：國立中山大學環境工程研究所

負責人：劉長霖



## 附件一

### 中欣工程行劉志祥先生獎學金遴選辦法

106年9月7日修訂

- 一、宗旨：為獎勵優秀學、碩、博士班學生申請中欣工程行劉志祥先生獎學金(以下簡稱本獎學金)，特訂定本辦法。
- 二、名額：每一學期學生三名。
- 三、金額：本獎學金每名新台幣一萬元整。
- 四、獎助對象：申請人必須為環境工程相關科系本國籍學、碩、博士生，在職生或延畢生不得申請。
- 五、申請資格：上一學期學業及操行平均成績皆 80 分以上且無任何一科不及格，家境清寒學生則學業成績平均在 75 分以上，操行成績 80 分以上。
- 六、遴選標準：
  - (一)以家境清寒且有證明文件者或同一學年未曾獲得其他獎學金、公費符合資格者優先。
  - (二)以上學期學業成績及操行成績為遴選依據。
  - (三)學業成績相同時，以操行成績高者為優先。
- 七、申請日期：下學期(3/12~5/7)
- 八、申請手續：繳交上一學期學業及操行成績單一份，如為家境清寒學生另繳交證明文件一份。
- 九、受(頒)獎方式：受(頒)獎方式以匯款至 貴校帳戶並轉頒予受獎學生或邀請受獎學生參與本公司所舉辦之頒獎典禮暨座談會擇一辦理，將另行通知。

## 附件二

### 中欣工程行劉志祥先生獎學金申請書

104年2月17日修訂

申請日期			
姓名		性別	
身分證號碼		電話	
		手機	
年級		出生日期	
就讀學校系所			
通訊地址			
E-mail			
申請人		系所(單位)	
簽章		主管簽章	

※您提供的個人資料，係供申請本獎助學金業務所需，並將確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隱私權保護政策收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